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董监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高斯贝尔”）于2018年8月22日收到公司部分董监高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基本情况

增持人已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持股比例、预计增持金额等基本情况如下表：

序号	姓名	职位	持股数量（截止至8月22日）	持股比例（%）	预计增持金额（万元）
1	刘潭爱	董事长	46618800	27.89	不超过人民币100万元，不低于人民币80万元
2	游宗杰	董事、总裁	3243600	1.94	不超过人民币20万元，不低于人民币15万元
3	谌晓文	董事	2385000	1.43	不超过人民币15万元，不低于人民币11万元
4	王春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裁	2162400	1.29	不超过人民币25万元，不低于人民币18万元
5	刘丙宇	监事会主席	2342600	1.4	不超过人民币20万元，不低于人民币15万元
6	陈帆	监事	2247200	1.34	不超过人民币20万元，不低于人民币14万元
7	赵木林	副总裁	2268400	1.36	不超过人民币15万元，不低于人民币11万元
8	欧阳健康	副总裁	2109400	1.26	不超过人民币15万元，不低于人民币11万元
9	魏宏雯	副总裁	0	0	不超过人民币50万元，不低于人民币35万元

10	郝建清	副总裁	0	0	不超过人民币 20 万元， 不低于人民币 14 万元
11	刘春保	财务总监	0	0	不超过人民币 50 万元， 不低于人民币 35 万元
12	邓万能	副总裁	0	0	不超过人民币 50 万元， 不低于人民币 35 万元
合计					总预计增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 万元，不低于人民币 294 万元

2、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及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前景的信心，同时提升投资者信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和资本市场稳定，拟实施本次增持计划，以更好地支持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

(2)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公司无限售流通 A 股股份。

(3)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上述公司部分董监高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增持公司股份；

本次增持未设定价格区间，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实施增持计划；

以上人员拟增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 万元，不低于人民币 294 万元。

(4) 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自公告披露之日起六个月内。

(5)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个人合法薪酬和通过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取得的资金。

(6) 增持的主要方式：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股份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增持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

四、其他说明

1、本次计划增持前 6 个月内，以上拟增持人员未减持公司股份。本次增持计划公告后，以上拟增持人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承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等的规定。

2、本次增持股份计划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公司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事项的，增持主体将根据股本变动，对增持计划进行相应调整并及时披露。

4、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参与人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董监高增持股份计划通知。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3日